

孝文化的时代困境与发展路径

董勤茹

[摘要] 孝文化是中华传统文化的核心部分，是社会道德的基本价值取向。“孝”之一字贯穿我国历史，时代变迁促使传统孝文化演变成新孝文化，两者有着较大差别。当前孝文化受到西方文化观念及利益至上思想等冲击，导致人们的孝观念和孝行日益弱化。然而孝是天经地义的人类本性，更深地扎根于中国民族精神内核之中，为坚守这份本性，树立良好的社会道德，需从家庭教育和社会风气等方面着手，弘扬优秀孝文化，推动人们塑造正确的价值取向和情感归宿。

[关键词] 孝文化；孝道；社会道德

传统文化历经五千多年沉淀而成，它是中华民族的根基，深刻体现了中国人民的精神面貌、价值规范和思维特征，展示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，延续着中华民族的精神体系，支撑着中华民族的康续绵延。中华传统文化以儒家文化为主，儒家认为，血缘亲情是铸就人伦与社会大厦的基石，以父母与子女间的关系为核心，它相应的道德范畴便是“孝”。子女对父母尽孝道是一种基本道德，是社会道德的基础，是中国维系家庭关系的道德准则，是中华民族爱国主义情怀的感情和道德根基。

一、孝文化：新与旧之异

（一）地位

孝在中国古代被赋予崇高的政治地位，备受统治者拥护。汉之前，统治者已开始强调尊老敬贤，形成较为完整的伦理道德观念，《孝经》更是标志着孝文化的真正形成。在汉代时，孝成为选拔官员的基本标准，举孝廉是最重要的选举制度，此后统治者提倡以孝治天下，将孝进一步政治化，成为封建统治的精神基础，甚至出现“父为子纲”“君虽不君，臣不可以不臣；父虽不父，子不可以不子”等言论。当然，以现代眼光来看这是愚忠愚孝，但在当时却是加强封建集权统治的精神基础，是维护宗法制度的道德规范。

现代社会的孝不再具有政治意味，不再具有崇高的政治地位。现代家庭结构与生活节奏生成了新的孝道，父母尊重子女的个人意愿，两者形成平等的关系，如今家庭相处模式众多，父母子女之间也许是朋友，也许是师生，孝作为天然的推动力，促使代际相互关爱和帮扶，

建立良好的代际和谐。因此，孝文化作为价值观的一部分面向大众，成为社会道德之一，作为表达亲情和调节亲子关系道德规范的道德规范，逐渐形成现代孝道理念。

（二）内涵

传统意义上，孝道文化可用十二个字概括：敬亲、奉养、侍疾、立身、谏诤、善终，主要表现为父尊子卑、父主子从。子夏在《论语·学而》中说：“事父母，能竭其力。”侍奉父母须竭尽自己力量，体现子女对父母的孝顺之心，但这句话里潜藏着另外的意思，即子女不遗余力地侍奉父母，以现代的眼光来看待，它是没有人权可言的，虽然父母的经验在他们的时代里是正确的，但时代发展速度迅猛，许多事物已发生较大变化，他们所秉持的经验对子女来说已经不再完全适用，父母并不是在任何时间、任何地点都是完全正确的。吴虞在《说孝》中强调：“要承认子女自有人格，大家都向‘人’的路上走。从前讲孝的说法，应该改正。”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，对于父母无理的要求，子女没有义务去满足他们，子女的生活也不应以父母为中心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，没有绝对意义上的依赖关系，父母也应尊重子女的人格，理解子女的独特思想和个人意愿，不应过度干涉他们的生活。因此，现代构建了符合时代要求的孝道文化新理念，包括五个基本内容：孝敬、平等、保障、共享、和谐。

（三）社会认知

古代社会实行以家庭为单位的、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，因而古代政治制度局限于经济因素，统治者出于加强控制百姓思想的目的，提倡一系列以孝为基础的宗法制度、选官制度等政策，严重

束缚了百姓的思想。古代信息闭塞,非主流思想不易传递,人民接受外界思想的可能性非常小,由此,孝大于天的思想便牢牢刻入了一代代人的头脑中,子女须听从父母之命,逐渐演变成父母对子女的控制,百姓须遵从天子之命,不得违背天子,进而加强人治之权。

现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冲破了以往的束缚,随之人们突破了小圈子的限制,进入更为广阔的世界,视野变得开朗,自我价值涌现,在孝的认知中融入现代思想,孝不再是愚孝,是出于感激父母生育、养育之恩的纯孝。自古以来,孝道所包含的爱国精神一直备受大众认可,小孝升华为大孝,孝道滋润着爱国精神,培育了无数为祖国挺身而出的英雄。爱国主义精神自古延续至今,人民对祖国的爱有增无减,深沉地爱着中国这片热土,为了祖国复兴,纷纷自觉为祖国建设事业效力,推动中国梦的实现。

二、孝文化的时代困境

孝文化作为中华传统文化的一部分,自然拥有强大的生命力,在时间长河里生生不息。前途是光明的,道路是曲折的,孝文化发展过程中免不了经历困境,孝道文化尽管式微,但前路是光明灿烂的。

(一) 西方文化观念冲击传统孝文化

全球化时代下,中外交流更加密切,西方多种文化观念不断渗透,享乐主义、极端个人主义等与我国传统的家国一体的孝文化产生摩擦,群体意识遭受利己主义等观念冲击,人们陷入享乐的圈套,浮躁的情绪导致人们沉迷于粗鄙的娱乐,低级乏味的乐趣使得人们逐渐远离中华优秀传统孝文化,日益淡化对父母和长辈的尊敬意识和亲切之感,轻视尊老爱幼、感恩孝亲、敢于担当的社会公德。而这一现象格外影响青少年的价值观,快餐文化导致青少年沉溺于享乐,孝道意识淡薄,担当意识缺乏,见利忘义、好逸恶劳、投机取巧等现象时有发生。父亲节和母亲节应当是单纯感谢和弘扬父母养育之恩的节日,是唤醒年轻一辈对父母的崇敬之意与孝顺之心的节日,然而近些年两个节日的存在感远远不如双十一等促销活动,铺天盖地的商业活动将它们淹没,它们在年轻一代心中的地位逐渐下降,年轻人的目光更多聚焦于自身享受上,忽视了父母对自己的付出与疼爱,种种现象都与中华优秀传统孝文化精神大相径庭。

(二) 道德观念的缺失阻滞传统孝文化

孔子在《孝经》中说:“夫孝,德之本也,教之所

由生也”。孝是一个人的立身之基,也是一个人的道德之本,是和谐社会的有力支撑。一个人连孝顺父母都做不到,更无法做到修身齐家进而报效祖国了。孝之所以为孝,并不是一方单方面地付出,是父母与子女以真心换真心的良性循环,为人上孝敬长辈、下疼爱子女,以身作则,才能为后代树立优秀的榜样。究其原因,“啃老族”道德缺失,没有尽到他们应尽的家庭责任、社会责任,孝道的社会效应与道德引领作用被淡化,阻碍了传统孝文化跟随时代而发展的道路。

三、弘扬孝文化的发展路径

古人云:“读尽天下书,无非是一个孝字。”孝文化历经五千年传承不息,是中华民族繁荣发展的根基。时代在发展,社会在进步,孝文化经久不衰,应坚持以实际行动弘扬孝道,引领道德新风尚,发挥孝文化对家庭和睦、社会安定与民族团结的重要作用。

(一) 注重家庭教育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:“不论时代发生多大变化,不论生活格局发生多大变化,我们都要重视家庭建设,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。”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,对孩子一生的影响根深蒂固,父母的言传身教是他人无可替代的,所以家庭教育必须高度重视起来。日常生活中父母要以身作则,用自己的言行举止潜移默化地影响后代孝敬长辈,营造良好的家庭氛围,塑造正常的家庭代际关系。家风作为家庭精神内核,能够促使每个家庭成员感受优良家风,贯彻孝道精神,成为一个有担当、有奉献精神的人,从家庭中尽孝到职业中爱岗再到社会中团结,更为重要的是,实现由亲祖到爱国的跨越,培养青少年报效祖国的爱国主义精神。自古以来,长辈对后辈有着珍爱之心,现代大部分家庭中只有一两个孩子,长辈的目光集中于一个或两个孩子,容易出现溺爱孩子的现象,把孩子当成家里的“小皇帝”,这种溺爱不利于锤炼后代的优秀道德品质,应当理性疼爱孩子,做到既严慈相济又宽严有度,改变倒金字塔家庭结构,利用良好家风熏陶后代孝老养亲的情感,营造尊老爱幼、孝亲敬老的家庭文化氛围。

(二) 塑造良好的社会风气

国无德不兴,人无德不立。美好品德既能促进个人优秀素质的形成,又有利于社会良好秩序的维系,社会作为重要的外部环境,其风气同样潜移默化地影响人们

对于孝道的认知。父亲节和母亲节本就是为了感恩父母，唤醒人们对父母的崇敬和教育之恩，应当加强对两个节日的重视，倡导更为纯粹的祝贺方式，提倡忙碌的子女与父母常联系，提高沟通的频率和对彼此的了解，塑造正确的孝价值观念。完善各项敬老、养老的服务体系建设，改善社会养老政策，不让养老成为老人及后代的压力，为赡养老人这项道德底线提供经济支持；同时也注重老人精神层面的需要，广泛开展孝文化进社区活动，为孤寡老人、生活困难的老人送温暖，举办老人读书、广场舞、谈话会等活动，营造良好的尊老舆论氛围。发挥媒体的正面作用，监督社会不孝行为，对违反社会公德的事情进行批评；加强榜样教育，寻找符合新孝道文化的孝子人物，宣传他们的孝行为和孝事迹，增强人们对孝道的认知，形成尊老、爱老、敬老、养老的良好社会环境。

（三）加大孝文化宣传力度

网络的传播速度更快和范围更广，充分利用好各大网络平台，尤其是用户聚集度高的平台，如抖音、微博、b站等，可对粉丝比较多的博主、up主等进行宣传教育，通过他们宣传孝文化，以点带面，扩大影响范围。优化孝文化的表达方式，保持孝文化精髓的基础上，贴合现代人的审美趣味，贴近他们的内心需求，在孝文化的包装上增添时尚元素，向大众话语转变，用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优秀孝文化。学校是青年人集中接受教育的崇高场所，也是青年接受孝文化教育的主阵地，将《孝经》等传统著作引入课堂，通过阅读经典的方式向学生普及孝文化，促使学生获得较为系统的孝文化知识。当然，学以致用是关键一步，学生亲身体验之后获得的自我感悟是最为深刻的，学校可以组织学生去敬老院或帮父母分担家务等体验活动，生动再现孝文化，形成文化自觉；为增强学生对孝文化的自觉性，可将孝文化渗透到其他学科，全方面、可持续地使学生体验孝文化的风貌。

（四）建立法律保障机制

我国已进入新时代，社会现代化进程要求孝文化随着时代而迈入新阶段。完善孝文化体系不能简单地复制、粘贴或全盘否定，应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看待它，贴近人民的实际生活，坚持继承和创新相结合，与时代内涵和时代要求相吻合，充分利用孝文化蕴含的道德资源，在扬弃中推动孝文化向前迈进，赋予其新内容；将法律与孝道结合，为传统孝文化创造性发展提供双重保

障，向人民普及相关法律知识，使法律与道德要求相结合，约束不孝行为，加大处罚力度，规范社会的行孝意识；社会上不尊重老人财产权等现象时有发生，应加大保障老人合理权益的力度，给老人提供相应的法律援助，满足老人各方面的法律需求，促使孝文化融入法律这一新层次。我国老龄化日益严重，维护老人养老的各项权益，解决目前存在的养老问题，有助于从照料文化和敬老文化中提取有利因素，帮助传统孝文化发展新内容，达成新生，构建新型孝老、敬老和养老的文明体系。

四、结语

孝文化是中华传统文化的核心部分，具有较强的理论性与实践性，随着时代变迁，其内涵与本质不断与时俱进。孝文化以其独特的内在逻辑为中华文明塑造了全面的顶层设计，虽受到多种思潮的冲击，被物质所异化，但依然深深扎根于中华民族精神内核之中，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道路上，需要通过孝文化构建家国一体理念，引领人民的感情归宿，提升人民的价值认同。因此，解决孝文化的困境，大力弘扬孝文化是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。

参考文献：

- [1] 孙大军，魏宏灿，杨虎民. 新时代青少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[J]. 教育研究与实践，2020（4）：63-67.
- [2] 景天魁. 传统孝文化的古今贯通[J]. 学习与探索，2018（3）：40-46.
- [3] 阮慧玲. 儒家“孝”文化的核心观念及其对当代社会的启示意义[J]. 宿州学院学报，2018，33（10）：79-82.
- [4] 黄文. 家庭教育是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. 中国教育报[N]. 中国教育报，2015-03-06.
- [5] 黄振萍. 中国传统孝文化的历史演变[J]. 中州学刊，2014（5）：5-10.
- [6] 张文范. 顺应老龄社会的时代要求，建构孝道文化新理念[J]. 孝感学院学报，2004，24（2）：97-100.

作者简介：

董勤茹（1995—），女，汉族，山东临沂人，硕士研究生。

作者单位：鲁东大学